

合同编号：

# 信息技术教育设备一体化电脑采购

# 合 同 书



甲方：琼海市教育局

乙方：海南富翔电教器材设备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琼海市教育局

签订时间：2019年05月 日

采购人（甲方）：琼海市教育局

供应商（乙方）：海南富翔电教器材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教育设备一体化电脑采购（二次招标）项目（项目编号：ZK-CGZJZ2019031/1）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惠普一体化 电脑	ProOne 400 G4	台	203	3965.00元	804895.00元	合同签订后5 个工作日内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万肆仟捌佰玖拾伍元，即 RMB¥ 804895.00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售后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货物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 乙方应将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 交货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或甲方要求为准。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五、付款方式

- 1、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合同签订设备安装调试结束，乙方提交全部报告材料，并通过甲方最终验收且试运行后无任何问题，甲方出具书面验收合格证明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完成付款。

2、本合同款项由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乙方应当确保于本合同中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正确无误，否则导致甲方无法付款转账或转账错误等的全部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名 称：海南富翔电教器材设备有限公司

账 号：4605 0100 3236 0000 016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金贸支行

3、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应提前将与付款金额相等的合法有效完税发票原件（发票抬头应当与甲方在本合同签盖的公章完全一致，且标注有甲方纳税人识别号）及相关材料提供给甲方，并向甲方书面申请付款，甲方在签收相关材料并确认无误后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因甲方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款项不能及时到账的，不视为甲方迟延履行。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所有设备质保期3年，质保期自设备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

2、供应商应提供满足设备质保期内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如有的话），其费用应 包括在投标价格之内。

3、供应商必须在用户所在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且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供应商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设备供用户使用至故障设备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4、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供应商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由于供应商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 到期时间将顺延。

5、质保期内因用户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用户承担，供应商提供有偿服务。

6、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供应商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 七、验收：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 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 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 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一式陆份。甲、乙方双方各执两份, (监管部门) 和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达路金珠大厦 A702 房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海口金贸支行

账号:

账 号: 4605 0100 3236 0000 0167

电 话:

电 话: 0898-66613118

传 真:

传 真: 0898-66613118

签约日期: 2019 年 05 月 10 日

签约日期: 2019 年 05 月 10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南路国瑞城写字楼北座 3A01 室

电 话: 0898-66724435

传 真:

签约日期: 2019 年 05 月 13 日

附件：产品参数表：

技术参数要求
1. 机型：一体化计算机
2. CPU 采用英特尔处理器，主频为 2.9Ghz, 缓存为 2M, 核心数为 2 个；
3. 主板采用 intel Q370 芯片组
4. 显卡：集成显卡，主板提供一个 DP 和一个 VGA 视频接口，无须外接第三方设备即可实现三屏显示；
5. 内存： 4G DDR4 2666Mhz, 最大支持 32G 内存；
6. 拓展与接口如下：USB3.1 接口 4 个，USB Type-C 2.0 接口 1 个，RJ-45 网络接口 1 个，M.2 接口 2 个，原厂自带 802.11AC 双频无线网卡带蓝牙 4.2；
7. 视频与音频：内置 100 万像素摄像头，提供原厂内置隐私挡片，在不使用摄像头时可以闭合挡片遮挡摄像头；内置商业级音响；
8. 硬盘：256GB PCIe NVMe 固态硬盘，支持固态硬盘与机械硬盘混插；
9. 键盘鼠标：抗菌键盘鼠标；
10. 噪声控制：主机噪声为 10.3 分贝；
11. 一体机显示屏：20"宽屏 LED 背光液晶显示器，分辨率不低于 1600*900 具有优化显示寿命功能；
12. 考虑到使用方地处于热带，天气炎热，所投产品须在 55℃至少保存 48 小时后仍能正常工作；
13. 认证：3C 认证、中国节能产品认证，提供以上证书厂家盖章的复印件；
14. 售后服务：须由厂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参数确认、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三年有限免费上门保修，全国联保。

#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Hainan Zheng Kun Tendering Agent Co., Ltd.

(编号: ZK-CGZJZ2019031/1)

## 成 交 通 知 书

海南富翔电教器材设备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教育设备一体化电脑采购(二次招标)(项目编号: ZK-CGZJZ2019031/1)评标工作于2019年04月12日已结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过评标委员会公平、公正的评议,并获得业主的确认,通知如下:

1、成交供应商名称: 海南富翔电教器材设备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人民币 80.4895 万元。

采购内容: 信息技术教育设备一体化电脑 203 台。

交 货 期: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供应商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达路金珠大厦 A702 房。

2、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到琼海市教育局与采购人 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2日

